**2024年“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校赛规程**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校赛分为创业综合软件模拟赛项、创业计划书赛项、数字营销模拟赛项和财务决策模拟赛项四个赛道**（注：“学创杯”国赛的创业综合模拟赛项包括创业综合软件模拟与创业计划书评审两个环节，为选拔最优秀的参赛成员，分创业综合软件模拟赛项和创业计划书赛项两个赛道，优先推荐各赛道优胜者强强联合、组队参加省赛及国赛）

**一、创业综合软件模拟赛项**

**该赛道参赛者以团队形式报名参赛，每个团队队员为2人，且每个学生至多参加一个队。**

创业综合模拟对抗采用《创业之星》软件作为官方竞赛平台，现场发布数据规则、随机抽取比赛模板。模拟企业的战略规划、市场研究、生产计划、研发投入、销售管理、市场拓展、报表分析等管理决策和4个季度的企业运营。团队最终成绩以经营结束后系统中自动计算的成绩为准。成绩计算方法:

最终得分(A)=比赛结束季度综合表现分数(B)–累计减分(C)

综合表现分数(B)=盈利表现＋财务表现＋市场表现＋投资表现＋成长表现

累计减分(C)=经营过程中累计出现紧急贷款次数\*5

(注:综合表现分数(B)由计算机软件模拟系统自动评分，软件最终成绩查看方式:软件端跳转到第五季度后，看第四季度最终得分。)

**二、创业计划书赛项**

该赛道参赛者以**个人形式**报名参赛，相同的项目（同一作品）只能由1人参赛。

参赛者需提交完整的创业计划书，计划书项目具体要求：

(1）参赛项目需立足于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大背景，具有一定科技含量、文化含量和知识含量。

(2）参赛项目中所提出的产品或服务，可以是参赛者参与或经授权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或课外制作，也可以是一项可能研发的概念产品或服务。专利技术需要提供专利技术证书，若专利技术持有人非参赛者本人，需要提供授权证书。

(3）参赛者应在进行广泛市场调研和分析的基础上，设计制作将产品或服务推向市场的完整、具体、有实施可能的项目计划书。项目计划书应着眼于特定市场、竞争、营销、财务等策略方案，阐述把握机会的过程并说明所需资源。

(4）创业计划书撰写必须符合本次大赛的主题和要求;内容完整，简明扼要，格式清晰，版面美观大方，创意新颖;文笔流畅，见解独到;思想深刻，与现实联系紧密;能充分展现参赛大学生朝气蓬勃的精神风貌和创业新人形象。

(5)已注册公司的,要求参赛成员在公司中所占股份应不低于30%,需要提供工商部门盖章的能证明各人股份比例的公司章程。

大赛承办方组织专家进行评审，专家评审标准:

（1）创新性（30%）:具备原始创新或技术突破，并且已取得一定的效益或成果。在科学技术、社会服务形式、商业模式、管理运营、应用场景等方面有所突破，具备较强的差异化优势。项目对于赋能传统产业、解决社会问题，助力形成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有积极意义。

（2）商业价值（40%）:产品或服务成熟度及市场认可度。项目在商业模式、产品或服务设计、技术基础、竞争与合作等角度具备较强的商业价值。项目对市场、行业、竞争情况已经开展相关的前期工作，具备一定的落地可行性。已成立公司的参赛项目需提交相关企业经营绩效材料（纳税证明、经营流水等）。

（3）团队情况（30%) :

团队成员的创新能力、价值观念、分工协作和能力互补性。团队在组织构架与分工协作合理、股权结构、人员配置以及激励制度合理性。

团队成员的专业背景、创业意识、创业素质、价值观念与项目需求相匹配。

**三、数字营销模拟赛项**

该赛道参赛者以团队形式报名参赛，每个团队队员为3人，且每个学生限参加一个队。

数字营销模拟赛项采用《营销之道》作为竞技平台。模拟制定企业营销战略、分析市场环境、选择目标市场、产品策略、定价策略、渠道策略、促销策略等决策并开展4个季度的企业经营。每个季度公司都需要进行财务预算、资金筹措、投资决策、报表分析、生产制造、市场营销等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每项工作都需要仔细分析讨论，并形成一致的决策意见输入到系统中。

最终成绩直接取经营结束后系统中自动计算的成绩为准。成绩计算方法:

团队最终得分(A)=比赛结束季度综合表现分数(B)–累计减分(C)

综合表现分数(B)=盈利表现＋市场表现＋成长表现

累计减分(C)=经营过程中累计出现紧急贷款次数\*5

(注:综合表现分数(B)由计算机比赛软件模拟系统自动评分)

**（四）财务决策模拟赛项**

该赛道参赛者以**团队形式**报名参赛，每个团队队员为3人，且每个学生至多参加一个队。

全程采用《理财之道》作为竞技平台。模拟企业发展中的各项财务金融工作、财务工具模型运用及各方面的经营决策，团队成员根据团队财务与市场发展与竞争形势的变化做出决策，通过平衡计分卡的综合评价分数来全面衡量模拟企业的经营绩效。

团队最终成绩以比赛结束后系统中显示分数结合违规扣分确定。成绩计算方法:

总成绩=四季度平均综合表现分数

每季度综合表现分数=A-B

A=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偿债能力+发展能力+预算能力

B=报税扣分+紧急借款扣分